

宁强县民政局文件

宁民字〔2024〕53号

宁强县民政局 关于拨付全县 2024 年 12 月份高龄补贴资金的 报 告

县财政局：

根据省老龄办、民政厅、财政厅《陕西省高龄老人补贴发放管理暂行办法》精神，我县 70 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实行社会化发放，我局委托县邮政局代发。2024 年 12 月，全县共有 70 岁以上高龄老人 34825 人（其中新增 283 人），需发放高龄补贴 227.6 万元，其中 70-79 岁 25386 人，发放资金 126.93 万元；80-89 岁 8816 人，发放资金 88.16 万元；90-99 岁 618 人，发放资金 12.36 万元；100 岁以上 5 人，发放资金 0.15 万元。

请贵局将我县 2024 年 12 月 70 岁以上老人 34825 人，高龄

补贴 227.6 万元(其中县级配套资金 137.87 万元)拨付到县邮政局,由县邮政局将 34825 人的高龄补贴及时足额发放给高龄老人。

- 附: 1、宁强县 2024 年 12 月份高龄补贴发放汇总表
2、宁强县 2024 年 12 月份新增高龄老人补贴发放汇总表
3、宁强县 2024 年 12 月份停发高龄老人汇总表

宁强县民政局

2024 年 12 月 17 日

